**中華民國109年全民運動會沙灘角力競賽技術手冊**

1. 運動組織：

中華民國角力協會

理事長：張聰榮

秘書長：黃彥翔

電　話：（02）2773-1742

傳　真：（02）2773-2386

會　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0樓1007室

電子信箱：ctwa@ms59.hinet.net

1. 競賽資訊：
2. 比賽日期：109年10月18日（星期日）至10月21日（星期三）計4天。
3. 比賽場地：北濱公園沙灘排球場（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公園內）。
4. 比賽組別：
5. 男子組。
6. 女子組。
7. 比賽項目：分男子、女子自由式比賽，依體重各分男子、女子自由式10個量級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男生組 | 女生組 |
| 第 一 級： | 57 公斤以下（含 57.0 公斤） | 第 一 級： | 50 公斤以下（含 50.0 公斤） |
| 第 二 級： | 57.1 公斤至 61.0 公斤 | 第 二 級： | 50.1 公斤至 53.0 公斤 |
| 第 三 級： | 61.1 公斤至 65.0 公斤 | 第 三 級： | 53.1 公斤至 55.0 公斤 |
| 第 四 級： | 65.1 公斤至 70.0 公斤 | 第 四 級： | 55.1 公斤至 57.0 公斤 |
| 第 五 級： | 70.1 公斤至 74.0 公斤 | 第 五 級： | 57.1 公斤至 59.0 公斤 |
| 第 六 級： | 74.1 公斤至 79.0 公斤 | 第 六 級： | 59.1 公斤至 62.0 公斤 |
| 第 七 級： | 79.1 公斤至 86.0 公斤 | 第 七 級： | 62.1 公斤至 65.0 公斤 |
| 第 八 級： | 86.1 公斤至 92.0 公斤 | 第 八 級： | 65.1 公斤至 68.0 公斤 |
| 第 九 級： | 92.1 公斤至 97.0 公斤 | 第 九 級： | 68.1 公斤至 72.0 公斤 |
| 第 十 級： | 97.1 公斤至 125.0 公斤 | 第 十 級： | 72.1 公斤至 76.0 公斤 |

1. 預定賽程：每天上午11時起預賽、複賽，下午3時30分起準決賽、決賽。
2. 參加資格：
3. 戶籍規定：依109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五條第一款相關規定辦理。
4. 年齡規定：須年滿15歲以上（民國94年10月17日【含】以前出生者），未滿20歲之選手，報名時須於「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」請監護人簽名或蓋章。
5. 報名：
6. 依 109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條相關規定辦理。
7. 報名人數：每單位每量級可報名1名選手，每1選手以參加1個量級為限。
8. 比賽辦法：
9. 比賽規則：採用最新中華民國角力協會修訂之規則。
10. 比賽制度：採冠、亞（二柱）單淘汰復活賽制。
11. 比賽規定：
12. 第一天賽程之各級於競賽前一天下午3時至下午3時30分於比賽場地舉行過磅、抽籤（選手須著沙灘角力衣過磅）。
13. 第二、三、四天賽程後之各級於競賽前一天下午2時30分至3時於比賽場地舉行過磅、抽籤（選手須著沙灘角力衣過磅）。
14. 選手必須自備比賽服裝（正面或背後須加印參加縣市名稱），未依規定者，取消參賽資格。比賽服裝規格如下：
15. 男子選手上身須赤裸，下身須著緊身短褲，且必須保持於膝上10公分。
16. 女子的上衣則須中空、合身且具有「挖背」設計。在服裝內穿著其他內裡襯衣是不被允許的。女子選手下著須符合所附款式，著比基尼褲或短褲且須合身剪裁，必須保持於膝上10公分。
17. 器材設備：所有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，依據沙灘角力競賽規則辦理。
18. 醫務管制：
19. 運動禁藥檢測：依109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四條規定辦理。
20. 性別檢查：必要時在競賽期間得進行性別檢查。
21. 管理資訊：
22. 競賽管理：在全民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指導下，由中華民國角力協會及大會競賽暨記錄組共同負責各項執行工作。
23. 技術人員：
24. 裁判人員：裁判長由全民運動會籌備處與中華民國角力協會會商聘請，裁判員由中華民國角力協會就各縣市具國家級裁判資格者中推薦，送籌備處審查聘任之。
25. 審判委員：審判委員共5人（含召集人），召集人由中華民國角力協會遴派，委員由全民運動會籌備處與中華民國角力協會會商聘請，其中必須包括承辦單位至少1人。
26. 申訴：依109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一條相關規定辦理。
27. 獎勵：
28. 依109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八條相關規定辦理。
29. 對應國際比賽規範各組各量級之第三名、第五名、第七名名次並列。
30. 決賽後立即頒獎，接受頒獎者必須穿著該縣市代表隊制服。
31. 會議：
32. 技術會議：109年10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下午2時00分，於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（花蓮縣花蓮市北濱街113號）會議室舉行。
33. 裁判會議：109年10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下午3時00分，於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（花蓮縣花蓮市北濱街113號）會議室舉行。

**109年全民運動會【沙灘角力】賽程表**

|  |
| --- |
| 10月17日 （星期六）下午 |
| 技術會議：下午2時整裁判會議：下午3時整 | 醫務檢查、過磅及抽籤：15：00 ～ 15：30自由式男生組：第 1、2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 8、9、10 級 |
| 10月18日 （星期日）上午 |
| 賽前裁判會議：10時30分整 | 預賽、複賽：11：0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1、2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8、9、10 級 |
| 10月18日 （星期日）下午 |
| 醫務檢查及過磅：14：30 ～ 15：00自由式男生組：第3、4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5、6、7 級 | 準決賽、決賽：15：3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1、2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8、9、10 級 |
| 10月19日 （星期一）上午 |
| 賽前裁判會議：10時30分整 | 預賽、複賽：11：0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3、4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5、6、7 級 |
| 10月19日 （星期一）下午 |
| 醫務檢查及過磅：14：30 ～ 15：00自由式男生組：第5、6、7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2、3、4 級 | 準決賽、決賽：15：3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3、4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5、6、7 級 |
| 10月20日 （星期二）上午 |
| 賽前裁判會議：10時30分整 | 預賽、複賽：11：0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5、6、7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2、3、4 級 |
| 10月20日 （星期二）下午 |
| 醫務檢查及過磅：14：30 ～ 15：00自由式男生組：第8、9、10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1級 | 準決賽、決賽：15：3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5、6、7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2、3、4 級 |
| 10月21日 （星期三）上午 |
| 賽前裁判會議：10時30分整 | 預賽、複賽：11：0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8、9、10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1級 |
| 10月21日 （星期二）下午 |
|  | 準決賽、決賽：13：30 ～自由式男生組：第8、9、10 級自由式女生組：第1級 |

**※比賽時間流程依當日賽程進行狀況為準。**